陵川县民族宗教事务局

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执法项目大类** | **审核的具体执法决定项目** | **依据** | **提交部门** | **应提交的审核资料** | **审核重点** |
| 1 | 行政处罚类决定 | 涉及宗教事务管理的违法行为， 拟处 10000 元以上罚款决定 | 《宗教事务条例  （2004 年 11 月 30  日国务院令第 426 号）第四十条、第四十三条 | 》  民族宗教科 | 案件调查报告、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记 录、相关证据资料、行政处罚决定书（代拟稿） | （一）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  （二）执法主体是否合法，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  （三）主要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  （四）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；罚执行裁量基准是否适当  （五）程序是否合法，是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权利。 |
| 2 | 涉及清真食品的违法行为，拟处10000 元以上罚款决定 | 《山西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》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二条、第二十三条、第二十四条 | 民族宗教科 | 案件调查报告、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记 录、相关证据资料、行政处罚决定书（代拟稿） | （一）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  （二）执法主体是否合法，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  （三）主要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  （四）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；罚执行裁量基准是否适当  （五）程序是否合法，是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权利；  （六）当事人要求听证的，是否依照法定程序组织听证。 |